

项目名称：景山公园 2022 年社会文化用工一体化项目
甲方：北京市景山公园管理处
乙方：北京华茂盛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金额：壹佰叁拾玖万伍仟元整

为加强建设管理服务项目的廉政建设，规范管理服务项目甲乙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确保管理服务项目的服务质量达到国家有关规定，根据国家有关服务项目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 应严格按照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管理服务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 廉洁执行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谋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相关规章制度。
(四)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关规定、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部门举报。

(一)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对管理服务项目有领导权、指导权和监督权，负责人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甲方的领导权和从事该管理服务项目的工作人员，在管理服务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五) 不得为谋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
(六) 不得接受乙方请吃、请玩；不得接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种、礼金和各种有价值的证券、信用卡及其他支付凭证；不得以公谋私，以公事为由要求乙方代办私人事务。
(七) 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好处费及回扣；不得向乙方报销任何应由自己支付的费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八) 不得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配偶子女出国出境、旅游提供方便；配偶子女女等关系密切人员不得从事与本管理服务项目有关的工作等经济活动。
(九) 对违反责任书中有关规定，或受到举报，经景山公园纪委审查属实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开展业务工作，严

附件 1： 甲方：北京华茂盛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